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vji Technology Holdings Inc.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5)

自願公告
控股股東增持股權

本公告由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的公告，有關臧偉仲先生(「臧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定義見下文)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Lu Ji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Lu Jia Technology**」)擬增持股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臧先生通知，Lu Jia Technology已透過場外交易購入本公司29,000,000股股份(「股份」)(「**控股股東增持股權**」)，代價約為8,555,000港元(相當於平均購入價每股約0.295港元)。

於控股股東增持股權後，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具有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所賦予之涵義)的人士於本公司的總持股量將不會導致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就香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東(連同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所持介乎30%至50%的股權而言作出強制要約的責任(即將不會使其總持股量較控股股東增持股權前十二個月的最低持股水平增加超過2%)。

董事會認為，控股股東增持股權展示了臧先生對本公司前景及增長潛力的信心。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控股股東增持股權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已發行股份的足夠公眾持股量。控股股東增持股權並無觸發本公司控股股東在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項下之強制全面要約責任。

於緊隨控股股東增持股權後，由臧先生、Lu Jia Technology 及其他股東擁有的本公司股權載列如下：

	緊隨控股股東 增持股權前		緊隨控股股東 增持股權後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臧先生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				
臧先生	5,312,000	0.31	5,312,000	0.31
Lu Jia Technology	407,055,400	24.13	436,055,400	25.84
Invest Profi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61,444,900	3.64	61,444,900	3.64
QF HL LJ Limited	47,401,200	2.81	47,401,200	2.81
捷銘文旅投資有限公司	38,907,000	2.31	38,907,000	2.31
	560,120,500	33.20	589,120,500	34.92
其他股東	1,127,080,175	66.80	1,098,080,175	65.08
總計	1,687,200,675	100.00	1,687,200,675	100.00

承董事會命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臧偉仲

中國廣州，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臧偉仲先生、王磊先生及劉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劍璐女士、高媛媛女士及顧瑞珍女士。